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　　函　　中華民國　一一五　年　九　月　十五　日

受文者：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　　華通電腦　（代）股字第　000055　號
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
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受文者：　吳稚禎

主　旨：　華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聲請股票掛失，敬請　查照並惠予公告

說　明：一、　華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　戶號 :00089491 戶名 ：吳稚禎

持有股票　陸拾伍股　　不慎遺失，前來申請辦理股票掛失手續，本公司業已登記在案。

二、掛失股票如下：

股票種類	股　票　字　號	股票張數	股　　數	備　　註
零股	90NX0055798-6	壹張	陸拾伍股	
				合計：
				陸拾伍股

三、除請該股東依法向管轄法院辦理公示催告手續外，請停止上開股票交易。

華通電腦　　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機構

台　新　綜　合　證　券　股　份　有　限　公　司

